

## 109 年 第 1 季 <國興衛視 節目諮詢委員會>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地點：節目部大會議室

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68 號 12 樓

二、開會時間：109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二) PM 01:15

三、會議主席：總經理 吳健強

四、召集人：節目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

五、與會人員：

●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

(一)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歐素華

(二)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(三)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

● 節目部 委員三名

節目部

節目部 編審 周致潔

節目部 企劃 李杰

節目部 企劃 李冠妤

## 會議記錄表

會議日期	109 年 3 月 31 日 (二) PM 01:15		會議地點	五樓會議室
召集單位	節目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		會議紀錄	李杰
與會人員	諮詢委員： 1. 歐素華 2. 王亞維 3. 林佩蓉	節目部委員： 1. 陳月英	節目部： 1. 李杰 2. 周致潔 3. 李冠妤	
<b>議題：109 年度第 1 季「國興衛視」節目諮詢委員會</b>				
發言人	發言內容			
陳月英	感謝各位委員蒞臨「國興衛視」節目部每季定期召開節目諮詢委員會，希望藉由此諮詢會議，針對節目和廣告的畫面和內容呈現，請教專家的意見和看法，以讓編審在審查節目上可以更加了解。			
<p><b>※案件：</b></p> <p>●國興衛視於 18:20 分播出「DR. KAO 呼吸空氣鞋-殭屍篇」，NCC 認為此廣告內容有恐怖情節，為保護兒童，應避免在普級時段播出，以免違法受罰；想請教委員，此廣告內容是否應改保護級時段播出？或是輔 12 時段播出？</p> <p>●討論：</p> <p>(1) 觀看廣告影片</p> <p>(2) 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</p>				
<p><b>●諮詢委員們的綜合意見：</b></p> <p>1. 委員認為，該廣告不建議播出；若需播出的話，建議要在非普級時段排播，即至少有大人陪同小孩觀看的時段播出較為恰當。</p>				
<b>結 語</b>				
感謝委員們的寶貴意見，委員們以專業角度針對廣告部分，提供很多受用的建議。今後節目部針對各類型節目、廣告仍會遵循規範，對內容嚴加把關，避免觸犯主管機關規定的法規，以及防止對社會造成不良影響。				